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证券交易资金前端风险控制相关规则 征求意见

日期：2017-3-17

为强化风险控制，维护市场公平，经中国证监会同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沪深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拟引入证券交易资金前端风险控制制度（以下简称“资金前端控制制度”），加强对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持有或租用交易单元的机构的日常交易管理。该制度不会对普通投资者的正常交易造成影响。近日，沪深交易所、中国结算联合发布通知，就相关规则向上述机构征求意见，期间还将在北京、上海和深圳三地举办座谈会，当面听取相关机构意见。

据有关负责人介绍，资金前端控制制度，是指在不影响市场正常交易的情况下，由沪深交易所、中国结算对相关交易单元当日买入申报金额实施总量控制的制度。此项制度的引入，旨在不影响上述机构正常交易的情况下，强化对相关机构的风险管理，维护市场公平。相关制度的实施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下一步，沪深交易所、中国结算将在充分听取相关机构意见基础上，完善相关规则安排，择机发布实施。

